


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

家長教師會通告 19003 《2019-21 家長校董選舉(II)》

10/10/2019

ELCHK Lutheran Secondary School ELCHK Lutheran Secondary School ELCHK Lutheran Secondary School ELCHK Lutheran Secondary School

敬啟者：

感謝各位家長的支持，本校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候選人提名階段經已結束。共有 3 名家長獲提名為合資格的候選人，有關資料請詳閱附件。請留意下列各項：

1. 選舉日程：

- 1.1 2019 年 10 月 10 日隨本函派發候選人名單及資料、投票人須知（見附件一）及選票乙張（見附件二），有關資料可在本校網頁瀏覽（選票除外）；
- 1.2 2019 年 10 月 23 日開始接受投票，家長可選擇經子女轉交班主任或親自交回校務處收集箱。截止日期為 2019 年 10 月 25 日四時正；
- 1.3 2019 年 10 月 25 日下午五時正，將於本校圖書館進行點票，歡迎家長出席及見證點票工作。有關結果將於點票工作完成後十個工作天內，上載於學校網頁及以家長信通知家長。

2. 注意事項：

- 2.1 本校就讀之學生家長均有投票權，即學生父母、監護人或實際管養該學生而已向校方申報有關資料的人。每名家長不論其就讀本校子女的數目，只可以個人身分投一票，每個家庭最多可有兩票。如學生另有監護人或實際管養該學生的人，可額外多發選票；
- 2.2 為確保公平，投票以不記名方式進行，投票人不得在選票上寫上自己的姓名或任何可辨識身分的符號；每張選票上只可“√”不多於一位候選人，否則無效；
- 2.3 投票者須嚴守選舉中須留意的道德操守（見附件一）；
- 2.4 投票方式：

- 23/10 - 25/10 期間，家長交回封口對摺的選票給本校就讀子女帶返學校，並即日將選票透過班主任轉投入校務處的投票箱內或
 - 家長親自於以下辦公時間內把選票投入校務處的投票箱內(如家長親身到校務處投票，校務處職員會先核對家長身份證及校務處的選票紀錄資料。)：
- 23/10 - 25/10 期間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4 時正

請各家長踴躍投票，支持家長校董選舉。如有疑問，請聯絡選舉主任陳群梅副校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家長校董選舉主任

陳群梅副校長

校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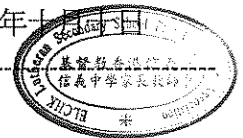
梁冠芬

謹啟

家長教師會主席

譚少珊女士

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



[回條] (家長教師會通告 19003 《2019-21 家長校董選舉(II)》)
(須於十月二十五日前交回條予班主任，轉交校務處)

敬覆者：

頃閱來函，知悉有關 2019-21 家長校董選舉(II)事宜。【如學生另有監護人或實際管養該學生的人，請填上監護人或實際管養人姓名，以發選票之用。(監護人或實際管養人姓名：
_____)]

此覆

家長校董選舉主任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 ()

家長姓名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十月 日

ELCHK Lutheran Secondary School
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

家長校董選舉中須留意的道德操守

候選人的提名

1. 不得提供利益令任何人參選或不參選。
2. 不得提供利益令任何已獲提名的候選人退出競選。
3. 不得提供利益令任何候選人不盡最大努力促使其本人當選。
4. 不得索取或接受任何人的利益而參選或不參選。
5. 不得索取或接受任何人的利益，而在獲提名為候選人後退出競選。
6. 不得索取或接受任何人的利益，而不盡最大努力促使其本人當選。
7. 不得施用或威脅施用武力或脅迫手段令任何人參選或不參選，或退出競選。
8. 不得以欺騙手段令任何人參選或不參選，或退出競選。

競選活動

1. 不得發表包括（但不限於）候選人的品格、資歷或以往的行為的虛假或具誤導性達關鍵程度的陳述。
2. 不得參與任何可能引致批評或指稱不適當的活動，並須遵守選舉的公平原則。
3. 不得在任何競選活動，特別是在競選刊物中聲稱或暗示獲得任何人士或機構支持，除非已得到該名人士或機構的書面同意。

投票

1. 不得提供利益，令他人在選舉中不投票。
2. 不得提供利益，令他人在選舉中投票或不投票予某候選人。
3. 不得提供食物、飲料或娛樂，或償付用於提供該等食物、飲料或娛樂的費用，以影響他人在選舉中不投票。
4. 不得提供食物、飲料或娛樂，或償付用於提供該等食物、飲料或娛樂的費用，以影響他人在選舉中投票或不投票予某候選人。
5. 不得向任何人施用或威脅施用武力或脅迫手段，以影響他人的投票決定。
6. 不得以欺騙手段誘使他人在選舉中不投票。
7. 不得以欺騙手段誘使他人在選舉中投票或不投票予某候選人。

候選人名單及簡介
List and information of Candidates

侯選人 1 / Candidate 1 :

姓名：譚少珊

簡介：本人為 2016-2019 年度家教會主席，亦為 2017-2019 年度家長校董。本人積極協助學校舉辦多元化的活動及鼓勵同學海外交流學習，與學校定時商討學校事務及發展目標，作為學校及家長溝通的橋樑，協助推動學校政策發展。

本人獲提名參與 2019-2021 年度家長校董選舉。希望繼續為學校作義務性工作，為學生創造一個理想的學習環境。

侯選人 2 / Candidate 2 :

姓名：李婉儀

簡介：本人是中四級學生家長，過去三年是家長教師會委員之一。

關心孩子的學校和學習環境，本人樂意成為家長與學校之間的溝通橋樑。

本人參選家長校董選舉，希望各家長支持，給予本人一個寶貴的機會。

多謝！

侯選人 3 / Candidate 3 :

姓名：曾宏興

簡介：本人曾歷任家教會家長委員及家長校董，深信家長和學校之間的互動和合作，是為同學營造美好學習環境的重要元素。希望在家長和學校之間，成為橋樑，讓家長明白學校的事務，也為家長反映意見予學校作參考。